

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函

受文者：各會員公司

地址：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349 號 16 樓之 2
電話：06-3131937~8 傳真：06-3131939
電子信箱：tnh.tda@msa.hinet.net
網址：<http://www.tnh.org.tw>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1 日

發文字號：大台南開發字第 1100036 號

附件：如文

主 旨：為維護自身權益，提醒會員公司在申請建造執照前務必請設計建築師，先行查明建築基地是否有套繪法定空地與禁、限建情事，以免造成興建延誤或無法建築情況發生，敬請查照。

說 明：

- 一、據本會理監事反映，會員公司為儘速領得建造執照，未事前查明建築基地是否有套繪法定空地列管及禁、限建等情事，即急忙送件申請，俟領得建造執照後在辦理套繪時才發現該基地已有註記法定空地在案，以致造成興建上延誤耽擱或無法建築；甚至曾經發現基地係位於禁、限建範圍，在未察覺情況下，而造成嚴重損失；會員公司是應慎重正視。
- 二、呼籲會員公司在購買土地之前，即應先行查明該基地是否有套繪法定空地列管與禁、限建事項，避免影響興建進度或是無法建築困境發生。

正本：各會員公司

副本：

理事長 詹雅曉